重庆市万州区甘宁镇人民政府

全日制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

万州区甘宁镇因工作需要，按照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渝人社发〔2016〕239号）和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印发〈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试行）的通知》（渝就发〔2023〕22号）的有关规定，经研究并报上级部门审批同意，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3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招聘岗位和人数

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就业社保协管员3名。

二、岗位职责

负责村、社辖区内就业、社保、医保等相关工作。

三、公益性岗位招用条件

**（一）招聘对象：**我镇户籍离校两年内高校毕业生，脱贫人员、低保人员等困难毕业生优先录用。

**（二）招录条件：**全日制公益性岗位需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身体健康能胜任基层业务工作；无不良征信、个体经营执照、法人、股东等情况；为便于管理和工作，采用就近招录原则。

四、报名及聘用程序

**（一）报名时间：**2025年8月18日——2025年8月22日。

**（二）报名地址：**万州区甘宁镇便民服务中心（地址：甘宁镇凉风场东山一支路23号），联系电话：023-58700356。

**（三）提供的材料：**身份证原件、户口本原件、本人1寸照片2张、学历及学位证书及相关佐证资料。

**（四）资格审查：**报名结束后，我单位根据招聘岗位所需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初审，并通过电话反馈初审结果。资格初审通过后，我单位将以电话方式通知初审合格应聘人员携带有关证件，来我单位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本次招聘不设笔试，面试方式为面谈。

**（五）公示：**拟聘人员按程序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与万州区甘宁镇人民政府签订公益性岗位服务协议。

五、用工管理及待遇

1.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的管理按照《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实施;

2.录用后首次合同期一年。（具体合同期依据《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执行） ;

3.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4.本次公益性岗位招用的人员劳动合同一年一签，服务期限不超过三年。薪酬标准每月2330元，按国家规定为签约的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缴纳社会保险，个人应缴纳部分由个人负担。根据《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239号)文件精神，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六、纪律监督

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是一项严肃的工作，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不正之风，一经发现即予查处。整个招录工作接受社会监督，特设立监督举报电话：023-58700345。

 重庆市万州区甘宁镇人民政府

 2025年8月15日